

北京慢性病防治与健康教育研究会

北京慢性病防治与健康教育研究会关于发布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慢性病健康教育服务指南》团体标准的公告

各分支机构及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北京慢性病防治与健康教育研究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修订版）》的要求，由福建医科大学附属漳州市医院提出，北京慢性病防治与健康教育研究会归口，福建医科大学附属漳州市医院、中国中医科学院西苑医院、北京大学医学部、漳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、漳州市福康医院、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佑安医院、中日友好医院、福建医科大学、厦门大学、深圳北京大学香港科技大学医学中心、北京地坛医院、北京协和医院、漳州市东铺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单位参编的团体标准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慢性病健康教育服务指南》，经由北京慢性病防治与健康教育研究会组织审查，批准发布，编号为T/BRACDCHE 001-2026，自2026年1月8日起正式实施，现予以公告。

北京慢性病防治与健康教育研究会

2026年1月7日